

债券简称： 17 国元 01

债券代码： 143335.SH

债券简称： 18 国元债

债券代码： 143783.SH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8 年度)

发行人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 18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一九年六月

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本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国元”、“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8
第三章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10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5
第五章 本次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6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7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8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9
第九章 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
第十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1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22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381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人民币15亿元）的公司债券。2017年10月19日至20日，公司成功发行人民币10亿元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8月31日至9月4日，公司成功发行人民币5亿元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三、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

发行主体：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债券名称：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名称：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期限：5年期。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10亿元。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78%，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

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结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起息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17 年 10 月 20 日。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7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9 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0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0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资信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债券采用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方式，分期发行。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地十四条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本期债券不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

上市交易场所：本次公司债于上交所上市。

新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 A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 AAA，本次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偿还公司债务，调整负债结构。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合肥分行

银行账户：8112301012500293072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主体：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债券名称：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期限：5 年期。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5 亿元。

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起息日：2018 年 9 月 4 日。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

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4 日至 2023 年 9 月 3 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9 月 4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9 月 4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本公司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本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本期债券不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

上市交易场所：本次公司债于上交所上市。

新质押式回购：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期债券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四牌楼支行

银行账户：1302010129200177401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债券无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按照核准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核准用途一致。

四、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7 年度)》，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告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督促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持有人会议。

五、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督促“17 国元 01”按期足额付息，“18 国元债”无兑付兑息事项，本公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章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公司业务情况概要

(1) 主要业务

金融类、投资与资产管理等业务。目前业务范围已涵盖证券、信托、保险、典当、小贷、基金等金融领域以及高新技术产业等投资与资产管理领域。

(2)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主要提供金融产品和投融资服务。

(3) 经营模式

集团的证券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国元证券负责运营，是集团最大的经营板块。国元证券拥有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及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股指期货 IB、代销金融产品、保险兼业代理、新三板、OTC 业务、私募基金综合托管等业务资格，是一家业务资质全面、资产质量优良、综合实力领先的综合类券商。170 家证券、期货营业网点分布在东部沿海经济发达省份、四个直辖市、中部省会城市及安徽省内各地，下设北京、上海、深圳、山东、重庆、湖北、河南、芜湖、新疆、浙江、淮南、广州、陕西、江苏、宣城十五家区域分公司。

(4) 所属行业地位

集团在自身快速发展的同时，始终坚持以服务安徽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为己任，充分发挥金融综合服务功能，积极协调所属各类金融企业，为全省经济建设提供融资支持和全方位的金融服务，为服务安徽地方经济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在省政府对金融机构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考核中，集团所属四家主要成员公司连续五年均获通报表彰。

① 证券业

国元证券以“构建现代投资银行、打造百年老店”为目标，秉承“诚信为本、规范运作、客户至上、优质高效”的经营理念，各项业务稳健、有序开展，在资

本实力、经营业绩、行业地位、服务实体经济、市场整体竞争力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经过十七年的发展,已经成为一家资产质量优良、资金实力雄厚、法人治理完善、内控制度健全、具有较强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的上市证券公司。目前,累计获得省政府、监管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奖项 200 多项。其中连续 11 年获深交所信息披露考核 A 级(深交所仅 4 家)、连续 5 年获省政府“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业绩考核优秀奖”,2018 年获股转系统主办券商执业质量评价“一档”券商、中债登“2018 年度优秀发行机构”,并获“中国区优秀投行君鼎奖”、“安徽十大优秀上市公司”、“省属企业文明单位”、“安徽上市公司履行社会责任贡献奖”、“全国金融系统文化建设单位”、“中国上市公司论坛公益奖”、“中国证券期货业扶贫卓越贡献奖”等奖项。

②信托业

国元信托凭借良好的经营成绩,在 2018 年度全省金融机构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经营业绩考核中,获评“优秀”等级;在《证券时报》举办的第十一届中国优秀信托公司评选活动中,公司连续第五年获评“区域影响力”信托公司;第三次荣获“年度中国债券市场优秀发行人”称号。公司发行的“瑞泽 2017 年第一期消费信贷资产支持证券”被评为信贷资产类“年度新锐奖”;“国元信托·华邦银泰城单一资金信托”荣获“2018 年度优秀资产证券化信托计划”产品奖。

③保险业

国元保险作为第一家总部设在安徽的财产保险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以农业保险为发展基础,其农业保险业务已覆盖安徽省全境,区域竞争实力突出。此外,近年来国元保险大力发展传统商业保险业务和健康险业务,目前已形成农业保险、健康保险、传统商业保险“三大保险业务板块”。国元保险先后荣获“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全国保险系统先进集体”、“全国文明单位”、“100 个享誉全国的安徽品牌”等荣誉称号,连续 10 年被安徽省委省政府评为金融机构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经营业绩考核优秀等级。根据有关权威研究报告,国元保险竞争力全国排名第 8 位,亚洲第 41 位。

④类金融

国元投资在 2018 年度全省金融机构支持地方发展业绩考核中荣获“良好”等次,并荣获省国资委“第五届省属企业文明单位”荣誉称号。国元投资所属子公司

国元网金、新站小贷分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全国优秀小额贷款公司”等资质和荣誉。

2、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单位：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主营业务						
利息收入	21.75	13.99	21.63	22.49	12.13	24.48
已赚保费	57.48	49.81	57.16	44.40	35.36	48.3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8.16	7.05	18.05	23.09	7.65	25.13
酒店收入	0.25	0.07	0.25	0.26	0.07	0.28
其他	1.17	0.05	1.16	0.82	0.05	0.89
主营业务小计	98.80	70.97	98.25	91.06	55.25	99.11
其他业务						
租赁收入	0.36	0.11	0.36	0.35	0.11	0.38
其他收入	1.41	0.50	1.40	0.46	0.33	0.51
其他业务小计	1.76	0.61	1.75	0.81	0.44	0.89
合计	100.57	71.58	100.00	91.87	55.69	100.00

(二) 公司未来展望

集团以服务实体和安徽省社会经济发展为己任，积极参与区域经济发展的战略部署；秉承依法合规、稳健经营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和创新发展，强化风险管控，提升管理水平，加强党的建设，不断丰富集团金融业态，提升各金融板块业务协同效应；进一步壮大集团的综合实力，力求实现健康稳定发展，使公司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金控品牌。

二、发行人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原因
1	总资产	1,024.14	993.54	3.08%	
2	总负债	615.53	611.45	0.67%	
3	净资产	408.60	382.09	6.94%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39	134.94	3.30%	
5	资产负债率 (%)	60.10	61.54	-2.34%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	60.28	61.72	-2.33%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原因
7	流动比率	1.02	1.08	-5.56%	
8	速动比率	1.02	1.08	-5.56%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59	232.07	-7.53%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原因
1	营业总收入	100.57	91.87	9.47%	
2	营业总成本	100.13	85.41	17.23%	
3	利润总额	13.10	23.55	-44.37%	主要系证券业务受市场行情影响降幅较大，农业保险业务遭遇大灾赔付率上升，公司整体效益有一定降幅。
4	净利润	9.69	18.77	-48.38%	主要系证券业务受市场行情影响降幅较大，农业保险业务遭遇大灾赔付率上升，公司整体效益有一定降幅。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64	18.67	-48.37%	主要系证券业务受市场行情影响降幅较大，农业保险业务遭遇大灾赔付率上升，公司整体效益有一定降幅。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	5.84	-51.03%	主要系证券业务受市场行情影响降幅较大，农业保险业务遭遇大灾赔付率上升，公司整体效益有一定降幅。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30.22	38.44	-21.39%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5.84	-21.92	63.50%	主要系公司证券业务客户资金减少以及融资租赁业务和区域股权服务业务规模增加影响。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8.97	-10.52	-280.32%	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动影响。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37	40.10	-103.42%	主要系子公司国元证券2017年实施增发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呈现大额正数。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9.21%	12.64%	-27.11%	
14	利息保障倍数	1.88	2.84	-33.71%	主要系公司效益有所下滑。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16	-0.25	362.77%	主要系公司证券业务客户资金减少以及融资租赁业务和区域股权服务业务规模增加导致经

					营活动现金净流出影响。
16	EBITDA 利息倍数	2.03	3.00	-32.26%	主要系公司效益有所下滑。
17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00%	
18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00%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381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人民币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7 年 10 月 19 日至 20 日，公司成功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4 日，公司成功发行人民币 5 亿元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根据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所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偿还公司债务，调整负债结构；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所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7 国元 01”、“18 国元债”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目前专项账户运行正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第五章 本次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一、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0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发行人支付 2017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9 日期间的利息费用，债券票面利率为 4.78%，每手“17 国元 01”面值为人民币 1,0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7.8 元。

二、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9 月 4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债券于 2018 年 9 月 4 日正式起息，尚未到其首个付息日。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已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足额支付“17 国元 01”当期利息，报告期内“18 国元债”无兑付兑息事项；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资产负债率（%）	60.10	61.54
流动比率	1.02	1.08
速动比率	1.02	1.08
EBITDA 利息倍数	2.03	3.00

从资产负债率来看，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1.54%和 60.1%，下降 1.44%。从流动比率来看，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流动比率分别为 1.08 和 1.02，下降 0.06。从速动比率来看，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速动比率分别为 1.08 和 1.02，下降 0.06。从 EBITDA 利息倍数来看，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3.00 和 2.03，下降 0.97。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17 国元 01”、“18 国元债”债券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本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7 年完成了对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初次评级。根据《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完成了对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初次评级。根据《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中诚信证评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完成对发行人的跟踪评级并出具《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和《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中诚信证评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作为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第十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三、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债券不存在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及行政处罚案件。

五、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

（一）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发行人 2017 年累计新增借款（含公司债券等债务融资工具）超过 2016 年末净资产的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第 3.3.1 条，发行人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2018 年 1 月 9 日就 2017 年累计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规定之重大事项，中信证券作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2018 年 1 月 16 日出具《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二）发行人名称变更

经安徽省国资委批准，公司名称由“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7月18日公司办理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于2018年7月24日发布《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公告》

报告期内，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度)》之盖章页)



2019年6月28日